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7樓

承辦人：蔡宜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66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0207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22233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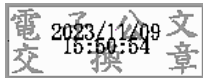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463FF4）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住宿設施業於112
年9月22日取得旅館業登記證，請鼓勵同仁多予利用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（以下簡稱人
力學院）112年11月9日人發綜字第1120301457號函辦理，
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